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以电邮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本次会议的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到所有董事和监事，全体董事和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应于会议召开3日之前通知的期限要求。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6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12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阳烽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李翠芳女士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由于阳烽先生因工作调整提请辞去公司董事和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同意选举李翠芳女士为公司董事长。李翠芳女士简历请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7日

附件：

李翠芳女士简历：

李翠芳，女，1964年8月出生，硕士学位。曾任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李翠芳女士持有公司5242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